

证券简称：西藏天路
债券简称：天路转债
转股简称：天路转股

证券代码：600326
债券代码：110060
转股代码：190060

公告编号：临 2021-24 号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运”）始建于 1994 年 3 月，2013 年 12 月完成改制，取得《北京市财政局关于同意设立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批复》（京财会许可[2013]0079 号）。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1 门 701-704。首席合伙人：祝卫先生。

2020 年末，合伙人 71 人，注册会计师 69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300 余人。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64,096.9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 44,723.45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13,755.86 万元。

2020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3 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审计收费 5,991 万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天运已统一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3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天运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序号	诉讼主体	目前进展
1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尚未开庭审理

3、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天运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中天运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1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郑彦臣，1997 年 9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 12 月开始在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08 年 1 月开始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工作，先后为多家大型国有企业集团、上市公司提供财报审计等专业服务；近三年签署了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未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丁淑芝，2015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 3 月开始在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9 年 3 月开始从事证券相关业务审计工作；近三年未签署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未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钟彦，2003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 11 月开始在中天运执业，2011 年 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近三年签署了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未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郑彦臣、质量控制复核人钟彦和本期签字会计师丁淑芝最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中天运作为公司 2020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共计 7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 4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 30 万元。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对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客观评价并出具了书面意见。为保证服务的延续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董事会继续聘请中天运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审计费用与 2020 年度保持一致，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 4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 3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天运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中天运对公司资产状况、经营成果所作的审计实事求是，所出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审计委员会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天运为公司 2021 年度的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及内部控制进行审计。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续聘中天运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真查阅了中天运的资质证明及业务介绍文件，认为其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要求，同意将续聘中天运为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天运为公司 2021 年度的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 2021 年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审计费用与 2020 年度保持一致。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